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22-071

##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8月31日，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2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吴涵渠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千百辉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继续向关联方周维君女士租赁房屋用于办公，合同租期为2年。

本事项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该事项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一日